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22)

更改股份買賣單位

董事會宣布，由2007年11月19日（星期一）起，本公司在聯交所交易的股份買賣單位將由每手500股改為每手100股。更改股份買賣單位的預期時間表見下文。

股東可於2007年11月5日（星期一）至2007年12月13日（星期四）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的辦公時間內，攜帶名下現時每手以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的股票到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免費換取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的新股票。

董事會宣布，由2007年11月19日（星期一）起，本公司在聯交所交易的股份買賣單位將由每手500股股份改為每手100股股份。董事會相信，縮減股份的買賣單位後可利便交易進行及改善股份的流通性，並讓本公司得以吸引更多投資者從而擴大股東基礎。更改買賣單位對股東的權利概無任何影響。所有每手500股的現有股票將繼續是股份的所有權證據，屬轉讓過戶、交收及結算的有效文件。

預期時間表

2007

每手以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現有股票免費換取

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的首日……………11月5日（星期一）

更改股份買賣單位（由每手500股股份改為每手100股股份）之生效日期……………11月19日（星期一）

買賣按每手500股股份之原有櫃檯改為買賣按

每手100股股份之櫃檯……………11月19日（星期一）上午9:30

買賣按每手500股股份的臨時櫃檯開放……………11月19日（星期一）上午9:30

並行股份買賣開始……………11月19日（星期一）上午9:30

買賣按每手500股股份的臨時櫃檯關閉……………12月10日（星期一）下午4:00

並行股份買賣結束……………12月10日（星期一）下午4:00

每手以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現有股票免費換取

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的最後日期……………12月13日（星期四）

股東可於2007年11月5日（星期一）至2007年12月13日（星期四）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的辦公時間內，攜帶名下現時以每手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的股票到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免費換取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的新股票。在2007年12月13日（星期四）以後才更換股票者須另行收費，收費基準為每發出一張每手100股股份的新股票或每取消一張現有股票（取涉及股票張數較多者）收取2.50港元（或聯交所當時可能指定的較高收費）。新股票預期可於股東將現有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更換股票手續後十個營業日內在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取回。

在2007年11月19日（星期一）以後，任何新股票將按每手100股股份發出（碎股又或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另有指示者除外）。發行之每手100股股份之新股票將為淺藍色，以區別於粉紅色的現有股票。

本公告所用詞彙

- 「董事會」 本公司的董事會；
- 「本公司」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 「股東」 股份持有人； 及
-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Arthur H. del Prado 先生（主席）、盧燦然先生（副主席）、李偉光先生、周全先生及鄧冠雄先生；非執行董事：Arnold J. M. van der Ven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Orasa Livasiri 小姐、李兆雄先生及樂錦壯先生。